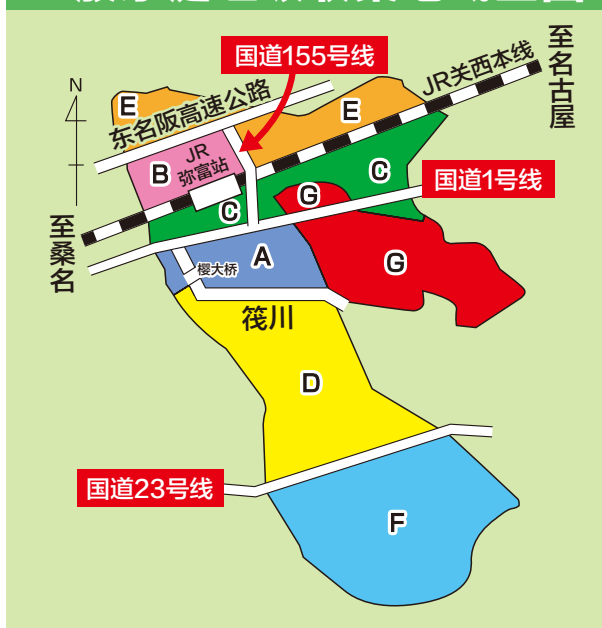


弥富市 一般家庭垃圾收集日程表

一般家庭垃圾收集地域全图



地区名称	可燃垃圾	塑料垃圾	不可燃垃圾 (空罐、空瓶除外)	大件垃圾	资源			
					空罐	荧光管	空瓶	纸·布类
A地区	周一·周四	周五	第3个周三	第1个周三	第2个周二	第2个周二	第3个周二	第4个周二
B地区	周二·周五	周四	第2个周三	第4个周三	第2个周三	第2个周三	第3个周三	第4个周三
C地区	周二·周五	周一	第4个周三	第2个周三	第2个周一	第2个周一	第3个周一	第4个周一
D地区	周一·周四	周五	第3个周三	第1个周三	第2个周四	第2个周四	第3个周四	第4个周四
E地区	周一·周四	周二	第1个周三	第3个周三	第2个周五	第2个周五	第3个周五	第4个周五
F地区	周二·周五	周一	第2个周三	第4个周三	第2个周四	第2个周四	第3个周四	第4个周四
G地区	周一·周四	周二	第2个周三	第3个周三	第3个周日	第3个周日	第3个周日	第4个周一
扔出时间	务必在当天早晨7时30分之前 上述4种类为相同收集场。				务必在当天早晨8时30分之前 ※与左述4种类的收集站不同。			

关于气候恶劣时

如果在天气恶劣时扔出垃圾袋等、会被强风吹走、而处于不能回收或者不卫生的状态。

这种时候、请不要扔出垃圾。

另外、台风接近时、

有时会临时撤走宝特瓶回收容器。



⚠ 业务类垃圾请勿扔出

- 餐饮店、商店、事务所、工厂等伴随业务活动产生的垃圾属于业务类垃圾、市不予收集。
- 请委托获得了弥富市废弃物收集搬运许可的业者进行处理。此外、也可在事先申请后、自己搬入八穗清洁中心。(产业废弃物除外)

关于业务类一般废弃物的自己搬入



关于可处理产业废弃物的业者



弥富市政府 环境课 邮编498-8501 爱知县弥富市前须町南本田335
电话号码:0567-65-1111(内线232、233) 传真号码:0567-67-4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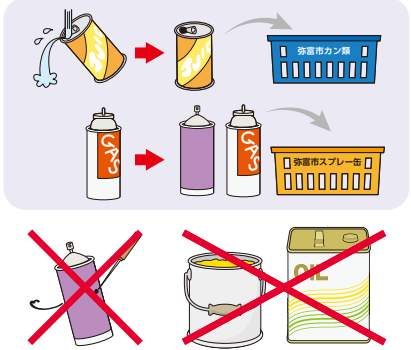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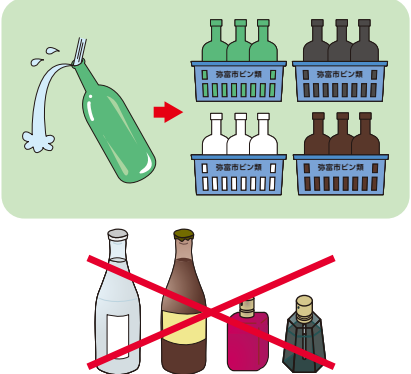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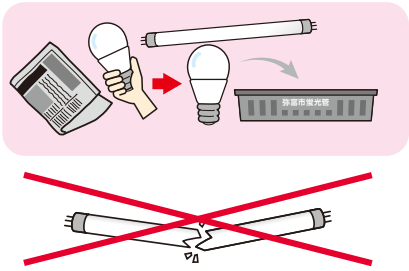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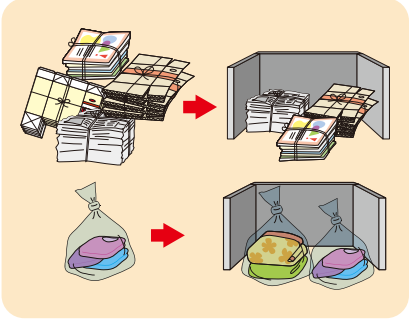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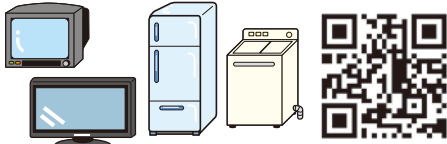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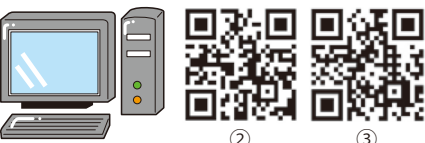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kankyo@city.yatomi.lg.jp

家庭扔出的垃圾要按照垃圾种类进行分类、装入弥富市指定的垃圾袋后扔出。此外、大件垃圾要张贴大件垃圾清扫券后扔出。

用弥富市指定垃圾袋以外的袋子及垃圾分类不正确的垃圾袋扔出的垃圾不予收集。

弥富市指定垃圾袋及大件垃圾清扫券、可在超市及药妆店等的经销店购买。

种类	可收集的垃圾	注意点
可燃垃圾 ★厨余垃圾 ★纸屑类 ★草木类 ★皮革制品 ★布类 ★橡胶类	食用油、茶叶渣、厨余垃圾、纸盒(内侧为银色的)、纸杯、保冷剂、衣服、鞋子(布、皮革、塑料制)、长筒靴、钱包、皮带、包(布、皮革、尼龙制)、垫子、地毯、电热地毯、电热毛毯、冰枕、尿布(排泄物冲入马桶、装入袋子捆扎好)、宠物用厕所沙子、除湿剂、塑料薄膜、木炭(用水充分弄湿)、纸屑、木屑、庭院树木(长度60cm以上为大件垃圾)、花草、布娃娃、木制玩具、球(体育运动用)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装入袋子捆扎袋口的垃圾作为大件垃圾扔出。 厨余垃圾要沥干水。 食用油等的废油要用纸张及布等蘸吸后扔出。 包等带有一些金属配件时、也作为可燃垃圾扔出。 
塑料垃圾 ★大部分由塑料制作的物品	塑料袋、购物袋、外装薄膜、泡沫苯乙烯、聚氨酯制品、糕点及面包的袋子、食品托盘、番茄酱及蛋黄酱的容器、杯面的容器、牙刷、洗洁剂的容器、海绵、塑料制刷子、水桶、塑料软管(切割成1.5m左右)、塑料罐、塑料桶、衣服盒子、气垫子、坐便器、圆珠笔、墨盒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装入袋子捆扎袋口的垃圾作为大件垃圾扔出。 容器类务必清空内容物并清洗。 食品托盘也请利用超市等的店铺回收箱。 宝特瓶及其盖子请扔到附近公共设施(市政府、十四山支所、白鸟社区中心、南部社区中心)等设置的回收容器中。 
不可燃垃圾 ★金属类 ★玻璃类 ★陶瓷器类	破裂的荧光灯管、玻璃类、化妆品的瓶子、盘子、锅、平底锅、热水壶、水壶、菜刀、罐头的盖子、铝制品、熨斗、微波炉、烤箱、电烤盘、空气净化器、加湿器、照明器具、LED 荧光灯管、除湿器、灯泡、吸尘器、打印机、带冲洗功能的坐便器、AC 适配器、加长软线、煤气灶、煤气暖炉、打火机(用光)、保温箱、金属制桶、剪刀、割刀、钉子、粘剂、涂料罐(用光内容物)、干燥剂、防虫剂、一次性暖贴、镜子、伞、金属制玩具、手表、相机、高尔夫球、钉鞋、自行车的外胎及内胎、头盔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无法装入袋子捆扎袋口的垃圾作为大件垃圾扔出。伞有些伸出袋子也收集。 没有破裂的荧光灯管要作为资源扔出。 扔出易破碎的物品及刀具时、要用布及纸张包好。 电池及充电电池要取下。 小型家电请尽可能扔到市政府及十四山支所的回收箱中。(请确认第3页“小型家电”) 玻璃类及陶瓷器类请尽可能自己搬入八穗清洁中心。 
大件垃圾	弹簧床垫(需与环境课联系)、床、桌子、书桌、椅子、沙发、无腿靠椅、架子、电视机柜、婴儿车、儿童座椅、行李箱、自行车(电动助力自行车除外)、吉他、风琴、高尔夫球杆、高尔夫球包、冲浪板(仅限2m以下)、滑雪板、帐篷、烧烤套装、镀锌钢板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件垃圾张贴1张弥富市指定清扫券(绿色贴纸)。可到垃圾袋经销店购买。 长、宽、高3边均超过1.5m的物品无法收集。 高尔夫球袋及衣服盒子等要清空后扔出。 高尔夫球杆最多10根1张清扫券。 被褥盖被与垫被合起来1张清扫券。 将组装式家具等拆卸扔出时、要用绳子捆扎好。 扔出弹簧床垫时、要事先就收集场的位置和日期与环境课联系。 

种类	收集方法与注意事项			
资源物品	<p>空罐（根据种类放入黄色或蓝色的容器）</p> <p>对象物品：饮料罐、食品罐、喷雾罐、卡式燃气瓶</p> <p>扔出方法：清空内容物、扔到指定的资源放置场的容器中。(喷雾罐、卡式燃气瓶放入黄色的容器、其他放入蓝色的容器)</p> <p>注意事项：油漆桶及油罐要用光后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出。喷雾罐无需开孔。</p> 	<p>空瓶（蓝色的容器）</p> <p>对象物品：酒、饮料、食品及调味料的瓶子</p> <p>扔出方法：取下盖子、稍微用水冲洗后、分色（无色透明、茶色、蓝色与绿色、黑色）后、扔到指定的资源放置场的蓝色篮子中。</p> <p>注意：啤酒瓶等的可回收再利用瓶要送还给销售店。装有酒类的陶器类要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出。</p> 	<p>荧光灯管（灰色的容器）</p> <p>对象物品：家庭扔出的直管形、环形、紧凑型、球形荧光灯管</p> <p>扔出方法：不破裂地从包装纸等中取出、放到指定的资源放置场的荧光灯管专用的灰色篮子中。</p> <p>注意：LED 荧光灯管、灯泡、卤素灯、水银灯、辉光灯泡、要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出。破裂的荧光灯管用纸张及布包好、作为“不可燃垃圾”扔出。</p> 	<p>纸·布类</p> <p>对象物品：报纸、宣传单、杂志、糕点盒及纸袋等、纸箱、牛奶盒、棉织品、使用化学纤维的衣服、毛毯、窗帘等</p> <p>扔出方法：纸类按种类用绳子十字形捆扎好。布类要装入市指定的垃圾袋以外的透明或者半透明的袋子后扔出。</p> <p>注意：弄脏的物品要作为“可燃垃圾”扔出。牛奶盒要稍微用水清洗、晾干后打开、用绳子捆扎好后扔出。</p> 
	小型家电	<p>数码相机、智能手机、便携式音乐播放器、游戏机、遥控器、AC 适配器、电缆类</p> <p>回收场所： 市政府（本厅舍南出入口）、十四山支所（厕所前）</p> <p>回收时间： 开厅日的 AM8:30 ~ PM5:15</p> <p>注意事项： 仅限可放入回收箱的小型物品。（投入口尺寸高 12cm × 宽 37cm × 深 40cm）</p> <p>电池及充电式电池要取下后扔到各回收箱中。</p>		
家电循环利用法对象品目	<p>电视机、空调、洗衣机（干燥机）、冰箱（冷冻柜）的废弃、请咨询销售店或者家电循环利用券中心（0120-319-640）。</p>			
电脑	<p>① 请咨询各厂家。带电脑循环利用标记时、由厂家进行回收、无需负担费用。</p> <p>② 自己制作的电脑、倒闭及退出市场的厂家制造、个人进口品、请向一般社团法人电脑 3R 推进协议会（03-5282-7685）申请。</p> <p>③ 请向 ReNet Japan Recycling 株式会社（0570-085-800） 申请。</p>			

自己搬入垃圾

垃圾可由自己搬入八穗清洁中心(焚烧设施)。

弥富市锅田町八穗 399-3 八穗清洁中心 周一~周五 AM9:00~11:45 PM1:00~3:45

- ①到环境课窗口申请 将要搬入的垃圾进行分类后用车运来。需要身份证件。
- ②垃圾确认后发行搬入指示书。(仅限当天有效)
- ③在清洁中心受理处出示搬入指示书、搬入垃圾。
- ④搬入后、用现金支付手续费。(200 日元 /10kg)

【注意】资源物品不可搬入。可搬入的尺寸为 2m×1.5m×2m 以内。木材直径 25cm、长度 1.5m 以内。

割的草、修剪木等的自己搬入

割的草、修剪木等可由自己搬入古桥 EPO 株式会社。

古桥 EPO 株式会社 爱知第二工厂 地址：弥富市楠一丁目 118TEL:0567-68-2800

周一~周五 AM8:00~PM6:00 (受理截至 PM5:30)

周六、节假日 AM8:00~PM0:00、PM1:00~PM5:00 (受理截至 PM4:30)

- ①到环境课窗口申请。
- ②发行搬入指示书。*从发行日期至该周的周六为止有效。
- ③将搬入指示书出示给古桥 EPO 株式会社、搬入割的草、修剪树枝等。
- ④垃圾搬入后、用现金支付手续费。(割的草、竹子:20 日元 /kg、矮木、树干、枝叶:15 日元 /kg(不含税))

【注意】附着的土及沙务必去除。

装入袋子等时、仅扔出内容物、空袋子要带回去。

防腐处理、防蚂蚁处理过的木材、被白蚁吃过的木材不可搬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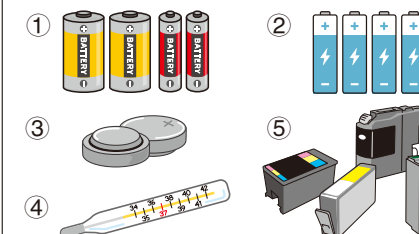
混载垃圾的种类时、适用较高者的价格。

混入不可搬入的东西时、无法搬入。



其他

- ①干电池(锰电池、碱电池): 扔到市政府及十四山支所等设置回收箱中。
- ②小型充电式电池(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 扔到市政府及十四山支所等设置回收箱中。
- ③纽扣电池: 在市内合作店有回收。
- ④含水银的体温计: 在市政府环境课窗口有回收。
- ⑤墨盒: 在市政府与十四山支所有回收。



市不收集的物品

- ①业务类垃圾: 确认第 1 页“业务类垃圾请勿扔出”。
- ②电视机、空调、洗衣机(干燥机)、冰箱(冷冻柜): 确认第 3 页“家电循环利用法对象品目”。
- ③电脑: 确认第 3 页“电脑”。
- ④难处理垃圾(汽车的零部件、轮胎、电机类、摩托车、农药、农机具、塑料大棚的塑料、液化石油气瓶、灭火器、药品、油漆等)咨询销售店及专卖店。

